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部分任何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IL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航天科技通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5)

更改公司名稱建議

董事會擬向股東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註冊名稱由CASIL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Enger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並採用「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為其中文名稱，惟僅供識別之用。

建議更改名稱須經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的批准，方告作實。

一份載有建議更改名稱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寄予股東。

更改名稱建議

董事會擬向股東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註冊名稱由CASIL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Enger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並採用「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為其中文名稱，惟僅供識別之用。建議更改名稱須待下列各項達成後，方告作實：

- (a)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
- (b)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批准更改公司英文註冊名稱。

更改公司名稱之原因

更改公司名稱建議標誌着本公司發展之新里程碑。新名稱中之「Energine」表示能源加引擎、與航天科技具有密切關連之充滿能量引擎，並有效說明本集團在實現環保的先進能源、汽車零部件、稀土永磁電機和相關物業投資與高科技工程等行業之未來發展策略、以及本公司與控股股東火箭院和中國航天的密切關係。建議之中文名稱相等於本公司英文名稱，反映本集團業務發展新方向及本公司與控股股東火箭院和中國航天的密切關係。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權利。所有以本公司現時名稱發行之股票將在更改名稱後繼續為擁有權憑證，有效用作以本公司新名稱買賣、結算、交收及登記本公司相同數量之股份。因此，本公司現行股票將不會安排更換為本公司新名稱之股票。

本公司新名稱將自公司新名稱記入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設存的公司登記冊之日起生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將發出生效於記載日的名稱更改證書。屆時，本公司會於香港公司註冊處進行必要之存檔程序。

本公司將對股東特別大會結果及更改公司名稱發表進一步公佈。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建議更改名稱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告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寄予股東。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火箭院」	指	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法人實體，由中國航天全資擁有；
「中國航天」	指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	指	航天科技通信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就考慮及酌情通過批准更改名稱而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更改名稱」	指	將本公司之英文註冊名稱由 CASIL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更改為 China Enger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並採用「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為其中文名稱，惟僅供識別之用。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承董事會命
航天科技通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歐陽強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韓樹旺先生、王曉東先生及李光先生，非執行董事唐國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德臣先生、簡麗娟女士及吳鈞棟先生。